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學校故事講乎你知

「108 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特色圖文徵選活動」實施辦法

壹、前言

為使社會大眾瞭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各項措施與國教署推動均優質化成果及學校特色，建置「學校故事講乎你知」網站，彙整各校所拍攝之微電影、文章報導等供社會大眾搜尋點閱，成為各校分享辦學特色之平臺。本年度規劃辦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特色圖文徵選活動」，期望可以進一步提升各校主動發佈、分享學校特色圖文之參與比例。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督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三、主辦單位：國立中興高級中學

參、報名資格

- 一、已註冊為「學校故事講乎你知」網站學校會員。
- 二、投稿圖文為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校活動，已主動發佈至「學校故事講乎你知」網站，並經國立中興高級中學審核通過公開於官網者。
- 三、同時具備上述兩項資格，始得報名參加。

肆、活動日期

- 一、徵件日期：108 年 3 月 1 日至 108 年 6 月 30 日，下午 5 時止。
- 二、得獎公布日期：108 年 11 月 30 日前，得獎名單公告於「學校故事講乎你知」網站與粉絲專頁。
- 三、公開受獎：於 108 年辦理「學校故事講乎你知」學校特色經營行銷研習活動時公開表揚，時間、地點將另行公告。

伍、作品規格與內容說明

- 一、徵件主題：
以「記錄校園特色」為出發，使用 4 張照片，搭配文字敘述 250 字為原則。如能扣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理念精神尤佳，如：課程統整、自主學習、跨域實作、多元展能等。
- 二、投稿內容規格：
 - (一)標題：創意、切題、簡潔、明瞭，不超過 18 字。
 - (二)文字敘述：內容簡明扼要，不超過 250 字。
 - (三)數位照片：
 1. 每校限投稿 4 張 800 萬畫素(含)以上之 JPEG 檔案格式照片。
 2. 照片僅可調整亮度、對比度、色彩飽和度、銳利度，不得經由影像軟體編輯修改或後製。
 3. 於「投稿作品資料表」中請將照片依重要性排序，並附上簡要說明。
 4. 除「投稿作品資料表」中所附照片，請另外提供照片之原始圖檔。

陸、報名方式

- 一、收件內容：須包含下列兩項
 - (一)照片之原始圖檔：有效像素不得低於 800 萬。
 - (二)投稿作品資料表：逐項填妥之「投稿作品資料表」。
- 二、請至「學校故事講乎你知」網站下載「投稿作品資料表」填寫完畢後，連同 WORD、PDF 檔及照片圖檔(JPEG 檔)於 108 年 6 月 30 日前，寄至電子郵件信箱：
k12easchool@mail.chsh.ntct.edu.tw。
- 三、郵件主旨請註明「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特色圖文徵選活動：學校名稱」，投稿作品資料表檔案命名統一為「108+學校名稱」，照片圖檔命名統一為「學校名稱+01」、「學校名稱+02」...，依此類推。
- 四、參賽資料經主辦單位審核無誤後始完成報名手續，缺件、資料不全、格式不符或逾期者，恕不受理。

柒、活動獎勵

- 一、共評選出 24 組入選作品(優等 12 組、佳作 12 組)，酌予稿費獎勵。撰稿：一般稿件 870 元/每千字。圖片使用費：一般稿件 920 元/每張。
- 二、投稿作品獲入選者，由國教署代表公開頒贈獎狀乙紙，並函請其主管學校依權責對有功人員從優敘獎。校長部分由國教署統一簽辦敘獎。
- 三、24 組入選作品，由主辦單位製作 Banner 橫幅於「學校故事講乎你知」網站進行輪播。其中 12 組優等作品將委請廠商設計印製，以「西元 2020 年桌曆」之形式出版，將各校優質辦學特色精美呈現。

捌、評審辦法

- 一、評審方式：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組成評選委員會，評審方式依公平、公開原則，分初選及複選兩階段擇日進行評選，參賽者須尊重評審決議，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
- 二、評審項目與比重：

| 項目 | 比例 | 說明 |
|------|------|----------------------------|
| 學校特色 | 40 % | 呈現學校課程特色並扣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理念精神 |
| 創意文案 | 30 % | 主題內容、結構、文字情感等傳達與流暢度 |
| 吸睛圖像 | 30 % | 主題意境情感傳達、畫面構圖獨特吸睛程度 |

玖、其他注意事項

- 一、肖像：圖像內之人物，應獲當事人同意拍攝，避免侵害其肖像權。
- 二、入選作品之使用：作品著作人格權係屬於參賽者，惟須授權主辦單位作為活動宣傳之用，日後不限次數、年限、地區、方式、媒體、載體，無償為業務推動之使用，並承諾對主辦單位不行使著作人格權；至涉及運用入選作品製作營利性之出版品或文創商品者，均應另徵得得獎人同意授權。
- 三、凡作品入選者，即無條件同意主辦單位擁有保留刪改、修飾、重製、印製、宣傳、

- 刊登、著作使用及公開展示等權利，並得運用至各項宣傳、推廣、展覽及網站使用。
- 四、實際獎勵名額屆時由評審委員視參賽作品之件數及內容決定，主辦單位有權更動獎項，必要時得以「從缺」或「增加名額」辦理。
- 五、參賽者須遵守本活動規範，倘參賽者未依參賽流程投遞參賽作品致影響參賽權益時，參賽者不得異議。
- 六、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賽者所寄出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發生，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者亦不得因此產生異議。
- 七、本活動如因不可抗力之原因無法執行時，主辦單位保有取消、修改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力。
- 八、凡參賽者均視為認同並接受本活動辦法之各項規定，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有權依需求以公告方式隨時補充或修正，無需另行通知。
- 九、活動洽詢：

國立中興高級中學：林榆婷助理

聯絡電話：049-2332110 分機 221

電子信箱：linyuting@mail.chsh.ntct.edu.tw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學校故事講乎你知

「108 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特色圖文徵選活動」投稿作品資料表

| 基本資料 | |
|---|-------|
| 學校名稱 | |
| 學校地址 | |
| 聯絡人 | |
| 職稱 | |
| 聯絡電話 | |
| 電子信箱 | |
| 此篇投稿作品於「學校故事講乎你知」網站發佈日期 | 年 月 日 |
| 此篇投稿作品於「學校故事講乎你知」網站審核通過公開日期 | 年 月 日 |
| 此篇投稿作品是否扣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理念精神？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 |
| 請說明： |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學校故事講乎你知

「108 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特色圖文徵選活動」投稿作品資料表

| 投稿作品資料－文字部分 | |
|-------------|-------|
| 活動日期 | 年 月 日 |
| 標題 | |
| 文字敘述 | |
| 撰寫者 | |
| 職稱 | |
| 聯絡電話 | |
| 電子信箱 |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學校故事講乎你知

「108 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特色圖文徵選活動」投稿作品資料表

| 投稿作品資料－照片部分 | |
|-------------|---|
| 照片一 |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width: 100%; height: 100%; 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0px;">(照片張貼處，請自行縮放)</div> |
| | 說明： |
| 照片二 |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width: 100%; height: 100%; 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0px;">(照片張貼處，請自行縮放)</div> |
| | 說明： |

投稿作品資料－照片部分

照片三

(照片張貼處，請自行縮放)

說明：

照片四

(照片張貼處，請自行縮放)

說明：

拍攝者

聯絡電話

職稱

電子信箱